

北基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 址：220 新北市板橋區新海路 137 號
聯絡電話：(02) 2259-6969 分機 206
承辦人：劉虹伶

受文者：北基國際(股)公司油品買賣福利合作備忘錄之廠商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十五日

發文字號：北基村字第 110030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

主 旨：一一〇年北基國際(股)公司展延油品買賣福利專案合作備忘錄有效
期限，如說明。

說 明：

一、前 109 年 11 月 25 日依北基村字第 109157 號通知廠商展延油品買賣福
利專案合作備忘錄，其有效日至 110 年 06 月 30 日止。

二、一一〇年北基國際(股)公司為繼續服務各族群之加油客戶，依前與貴客
戶簽立油品買賣福利合作備忘錄，如雙方均無異議即自動展延六個月，
有效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，特此通知。

三、貴客戶若無異議，請於 110/05/15 前回傳函文簽收單(請蓋公司章或負
責人章)即視為同意展延。

正本：北基國際(股)公司油品買賣福利合作備忘錄之廠商

董事長 錘 嘉 村